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债 1-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

注：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，本基金收益每季度最少分配一次，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，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10%。

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

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1、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，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- 2、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，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。
- 3、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（不含 2019 年 9 月 3 日）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。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：95105828（免长途话费）或 020-83936999 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，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，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。
- 4、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，在 T+2 日（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 T 日）后（含 T+2 日）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。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，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

询，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gffunds.com.cn）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95105828（免长途话费）或 020-83936999 咨询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8 月 30 日